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招标代理名称：

日期：

目 录

敬 告	(02)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03)
第二部分	投标方须知	(04)
第三部分	招标项目清单、技术规格及要求 ...	(12)
第四部分	合同文本	(15)
第五部分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17)

敬 告

1、请各投标方准备以下资料参加资格审查，资料原件资格审查后返还，复印件备案。

审查内容：

- (1)《营业执照》副本（或由发证机关出具的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2)《税务登记证》副本（或由发证机关出具的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3)《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由发证机关出具的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4)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 (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或《法定代表人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 (6) 授权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资格审查时间： 年 月 日 下午

资格审查地点：山东启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共青团西路 95 号钻石商务大厦 17 层）

2、交纳投标保证金时间： 年 月 日下午 前

3、投标货物价格表上必须加盖公章和全权代表签字。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招标公司名称 受托，现对 ____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投标方前来投标。

1. 招标编号：

2. 招标项目内容：本次采购分 1 个标的，共 72 套 LED 路灯，高 10 米，包括淄博高新区实验中学北路、中学路路灯的采购及相关服务（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规范）。

3. 投标方资格要求：

独立法人资格，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等有效证件、注册资金 4000 万以上（含 4000 万）的生产厂家。

4. 招标文件领取时间： 年 月 日 ~ 月 日

8：00——11：30； 14：00——17：00

5. 招标文件发售地点：

6. 招标文件售价：每套人民币 200 元

7.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上午 9：00 整

8. 开标地点：

9.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电话：

地址：

第二部分 投标方须知

A 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投标中所叙述的招标范围。

2. 定义

2.1 “招标人”系指采购本次招标货物并与中标方签订合同的单位。

2.2 “招标方”系指组织本次招标活动的山东启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方”系指无条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具备供货能力和相应资格条件，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厂商。

2.4 “货物”系指本次招标的路灯及附件。

B 投标方

3. 合格投标方的范围

3.1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2 投标资格要求：

3.2.1 具有工商注册和税务登记的独立法人企业。

3.2.2 具有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

3.2.3 满足货物要求的相应生产能力

3.3 投标方应遵守有关的法律、法规。

4. 投标委托

4.1 如投标方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统一格式）。

5. 投标费用

5.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方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5.2 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方收取代理服务费 叁仟 元整（人民币）。

C 招标文件的说明

6. 招标文件

6.1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6.2 投标方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投标方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招标人进行技术交

流时，应于投标截至日期前 15 日以书面、传真形式通知招标方。招标方视情况予以答复，如有必要，可将答复内容包括原提出的问题，于投标截至日期前 15 日以书面分发给所有投标方。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日期 15 日前，招标方均可对招标文件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修改。

8.2 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传真的形式通知已领取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方。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方有约束力。

8.3 为使投标方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修改要求考虑修正投标文件，招标方可酌情推迟投标的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通知上述每一投标方。

D 投标文件

9.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9.1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9.2 投标文件及招标方和投标方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书（统一格式），包括：

- (1) 投标函
 - (2) 投标报价表（详细列明货物清单包括品牌、产地、规格型号、数量及价格等）
 - (3) 技术规范偏离表
 - (4) 货物的技术参数说明及产品生产证书、技术合格证书、产品检测报告等
 - (5) 售后服务承诺
 - (6) 投标方简介
 -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或法定代表人证书复印件
 - (8) 企业相应资质证明文件
- a：《营业执照》（复印件）；
- b：《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 c：《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 d :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 (复印件) ;
- e :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 f : 证明企业综合素质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
- g : 投标方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质文件复印件 ;
- h : 近三年销售业绩 (列表并提供供货合同原件备查) 。

(9) 投标方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11 . 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1 . 1 投标书按本招标文件第五部分要求的统一格式填写 , 按 10.1 要求的顺序装订成册。

11 . 2 投标货物价格表为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 , 要求按格式填写 , 统一规范 , 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12 . 投标报价

12.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 投标价格一次性报定 , 不能修改。

12.2 投标方要按投标货物价格表 (统一格式) 的内容填写货物单价、总价及其他事项 , 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12.3 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 , 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和一个方案 , 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和方案将不予接受。

12.4 投标方根据货物清单分别报出每套综合单价 , 所报价格为货物卸至现场指定地点的价格 , 包括出厂价、运杂费、装卸费、保险费、检验检测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所有一切费用。

12.5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2.6 若各投标方的最终报价均超出招标人的期望值 , 本次招标无效。

13 . 投标保证金

13 . 1 投标方应在 年 月 日下午 前交纳投标保证金 , 具体金额为 : 伍仟元整。

13 . 2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 : 现金、银行汇票或电汇。

收款单位 :

开 户 行 :

账 号 :

13 . 3 未按 13 . 1 和第 13 . 2 条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3.4 中标方的投标保证金在与招标人签订了经济合同并提交了履约保证金后无息退还。

13.5 未中标的投标方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招标人与中标方签订的经济合同生效后无息退还（有 13.6 情形之一的除外）。

13.6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投标方之间相互串通投标的；
- (2) 投标方与招标方串通投标的；
- (3) 投标方向招标方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的；
- (4) 投标方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说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 (5)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方撤回其投标书；
- (6) 中标方不按规定签约或者不提供履约保证金的。

14.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4.1 自开标日起 60 日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14.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方可与投标方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传真的形式进行。按本须知第 14 条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

15.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5.1 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

15.2 投标方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印章。

15.3 投标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15.4 投标文件中投标书一式五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如果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5.5 投标文件的正本必须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用复印件。

15.6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15.7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方负责。

E 投标文件的递交

16.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6.1 投标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分别装袋密封；

16.2 投标文件密封且正副本共一式三份（一正二副），封口处应有投标方全权代表的签字或投标方公章。

16.3 如果投标方未按要求密封，造成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招标方概不负责。

17. 投标截止时间

17.1 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17.2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方拒绝接收。

18.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 投标以后，如果投标方提出书面修改和撤标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者，招标方可以予以接受，但不退还投标文件。

18.2 投标方修改投标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招标方，同时应在封套上标明“修改投标文件（并注明招标编号、投标单位名称）”字样。

18.3 撤回投标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招标方。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投标，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的要求撤回投标的正式文件。撤回投标的时间以送达招标方日期为准。

18.4 开标后投标方不得撤回投标，否则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F 开标及评标

19. 开标

19.1 招标方按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会。开标仪式由招标方主持，投标方、招标人代表、监督、监察人员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19.2 开标时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

20. 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20.1 初审内容为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内容是否完整、价格构成有无计算错误、文件签署是否齐全。

20.2 初审中，对价格的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

(1)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投标货物价格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符的，以投标货物价格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

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 投标方不同意以上修正，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0.3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重大偏离系指投标货物的质量、数量及交货期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这些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

20.4 招标人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21. 投标的澄清

21.1 招标人有权就投标文件中含混之处向投标方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 投标方必须按照招标方的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

21.2 必要时招标人可要求投标方就澄清的问题作书面回答， 该书面回答应有投标全权代表的签章，并将作为投标内容的一部分。

21.3 投标方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投标价格及实质内容。

22. 评标

22.1 招标方根据招标项目内容组建评标委员会， 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由招标人、技术、经济、法律专家和其他有关方面的代表组成。

22.2 评标原则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报价，同时考虑以下因素：

- (1) 投标货物的质量、技术性能及可靠性
- (2) 投标方的综合实力和信誉
- (3) 售后服务

22.3 中标条件：

- (1)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2) 经过评委综合分析、比较为最低评标价。
- (3) 有执行合同能力。

22.4 评分办法：

本次招标遵循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招标以同等质量比价格，同等价格比服务为准绳。具体评分办法为：

采用百分制，即每个投标方的最高得分为 100 分，评标委员会根据产品质量、供货能力、价格、企业业绩和资质、服务承诺及优惠条件等方面对投标方进行评分。

一、价格：最高分 50 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50 分，其他投标方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 = (基准价 / 投标方报价) × 50% × 100 (得分保留两位小数)。

二、质量：最高分 20 分

对各投标方提供产品的质量、产品优势、产品环保性、产品品牌、产品安全性进行分析、比较，最低分 5 分，最高分 20 分。

三、其它条件：最高分 30 分

(1) 对每个投标方实力及信誉、业绩进行分析后打分，最高分 12 分，最低分 5 分。

(2) 对每个投标方产品的服务承诺及优惠条件进行比较，最高分 12 分，最低分 5 分。

(3) 对每个投标方产品的供货能力进行比较，最高分 6 分，最低分 2 分。

将各投标方得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去掉一个最低分，计算出平均得分作为各投标方最后得分。按分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取得分总值最高者为中标方。若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的投标方得分均为最高分的情况，取报价低者为中标方；若报价也相同，则由评委投票确定中标方。

23. 评标过程保密

23.1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方或其他人员透露。

23.2 在评标期间，投标方企图影响招标方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 无效投标与废标

24.1 投标方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投标视为无效标：

- (1) 投标方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2) 投标方提供的投标文件不完整；
- (3)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
- (4) 未按规定报价者；
- (5) 投标方对招标文件的要求未做出实质性响应；

(6) 投标方不参加开标仪式及询标事宜；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24.2 投标方有下列情况之一，其投标视为废标：

(1) 投标方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真实，提供虚假投标材料；

(2) 投标方在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3) 在整个评标过程中，投标方有企图影响招标结果的任何活动；

(4) 投标方串通投标，或投标方向招标方提供不正当利益；

(5) 投标方对一种货物有一个以上报价；

(6) 中标方不按规定要求签订合同；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G 授予合同

25. 合同的授予

25.1 本招标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招标文件第 22 条确定的投标方。

26. 中标通知

26.1 在投标有效期内，招标方以书面形式通知所选定的中标方。通知也可传真的形式，但需要随以书面确认。

26.2 当中标方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后，招标方将向其他投标方发出落标通知，并退还投标保证金。招标方对落标的投标方不作落标原因的解释。

26.3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7. 签订合同

27.1 中标方应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中标经济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赔偿本次及再次招标所发生的费用。

27.2 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8. 履约保证金

28.1 中标方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须向淄博高新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中心交纳 壹万伍仟元 的履约保证金，并签订供货合同。

第三部分 招标项目清单、技术规格及要求

本次招标共分为 1 个标的。投标方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对全部内容做出报价响应, 否则作废标处理。

一、货物清单：

序号	道路名称	数量(套)	灯高(米)	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
1	实验中学北路	58	10	详见质量技术要求
2	中学路	14	10	详见质量技术要求

二、灯杆、灯具技术质量要求：

(一) 杆体

- 1、灯杆材质：SS400, $\delta=4\text{mm}$ 钢板；
- 2、灯杆底座至灯臂上端高度为 10m；
- 3、灯杆必须一次成型，不得有横向焊缝；
- 4、焊接采用埋弧自动焊，要求焊缝平滑无夹缝，熔深达到焊件厚度的 60%以上；
- 5、杆体弯度不得大于杆长的 2%；
- 6、防腐：热镀锌喷塑，要求灯杆内外热镀锌处理，锌层与金属结合牢固，经锤击试验锌层不剥离、不凸起。表面喷塑层光洁、平滑，与镀锌层结合牢固；
- 7、上部连接紧固必须使用不锈钢螺丝；
- 8、灯杆下部接线孔应具有防水、防尘、防盗措施；接线孔内装配 5A 瓷质插拔式保险两个及接线端子组合接线板，接线板必须采用绝缘材料；
- 9、灯杆下部接线孔内合适位置应焊装 M12接地螺栓 1 个；
- 10、配备从灯头至手控井间 BVVB-2 \times 1.5 护套线 1 条；
- 11、灯杆颜色为白色。

(二) 灯具

- 1、灯具颜色为白色
- 2、灯具外壳铝合金成形
- 3、反射板采用高纯度铝板拉伸成形
- 4、玻璃罩采用高透明钢化玻璃
- 5、防护等级：IP66
- 6、外壳耐腐蚀性能：II 类

- 7、工作环境： -35 ~ 55
- 8、防触电保护等级： I 类
- 9、光源采用 LED灯，整灯功率 126W
- 10、色温： 5700K
- 11、显色指数： 65
- 12、单颗 LED光效： >100Lm/W
- 13、LED芯片品牌为科瑞、日亚、欧司朗其中之一
- 14、年光衰率： 3%

三、其他说明：

- 1、本项目每套路灯包括灯杆、灯具、基础预埋件、配套电气及灯杆内电线，各投标人在报价时应综合考虑。
- 2、投标方需提供灯具样品。
- 3、本项目质保期为两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时中标方负责无偿维修。
- 4、本项目供货期根据招标人要求另行通知。
- 5、路灯样式见附图 1。

第四部分 合同文本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A. 中标通知书
- B. 投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 C. 投标货物价格表 (见投标文件)
- D. 招标项目清单及技术规格及要求 (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
- E. 履约保证金 (见招标文件)
- F. 合同执行期间经监督方审核同意的双方达成的补充协议。

2、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与上述合同文件中规定内容一致。

3、货物和数量

本合同要求提供的货物和数量见投标文件中投标货物价格表。

4、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 _____ 整，分项价格见投标文件中投标货物价格表。

实际施工过程中如数量增减，可按实调整，但中标单价保持不变。

5、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见中标方投标文件）

6、验收

工程完工后，甲方将组织有关单位根据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进行验收。如达不到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乙方应采取返工、修理等补救措施使工程质量达到标准，并赔付甲方因此造成的各项损失。

7、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 45%，所供材料全部到场并竣工验收合格后拨付至总价款的 90%（同时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待整条道路竣工试灯合格后拨付至总价款的 98%，剩余 2% 做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两年后无质量问题一个月内无息付清余款。

8、交货地点、时间、方式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交货时间：甲方指定时间。

9、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如甲方违约，甲方则双倍返还履约保证金。如乙方违约（包括质量不合格、供应不及时等），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乙方赔偿本次和再次招标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及影响正常施工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10、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将争议提交淄博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结果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1、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期内，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双方各执贰份。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签字)_____

或其授权人：(签字)_____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第五部分 附件 ----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一：

投 标 函

_____：

_____ (投标方全称) 授权 _____ (全权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
职称)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_____ (招标编号、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
的有关活动，并对 _____ 进行投标。为此：

1、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投标书正本 ___份，副本 ___份；

资格证明文件；

2、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3、保证忠实地执行买卖双方所签的经济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4、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5、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 _____日内有效。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 标 方 (公 章)：

法 定 代 表 人 (签 字)：

日 期：

附件二

投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道路名称	数量 (套)	报 价		备注
			单价(元)	合价(元)	
1	实验中学北路	58			
2	中学路	14			
报价合计：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投标方全称（公章）：

全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技术规范偏离表

附件四：货物的技术参数说明及产品生产证书、技术合格证书、产品检测报告等。

附件五：售后服务承诺

附件六：投标方简介

附件七：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_____：
_____（ 投 标 方 全 称 ） 法 定 代 表 人 _____ 授 权
_____（全权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 _____项目
_____（ 招 标 编 号 ） 招 标 活 动 ， 全 权 处 理 招 标 活 动 中 的 一 切 事 宜。

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方全称（公章）：

日 期：

附：

全权代表姓名：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附件八：相应资质证明文件

- a：《营业执照》（复印件）；
- b：《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 c：《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 d：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
- e：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f：证明企业综合素质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 g：投标方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质文件复印件；
- h：近三年销售业绩（列表并提供供货合同原件）。

附件九：投标方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